

关于百色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营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BSZC2025-C3-990045-BSSZ) 的质疑答复函

质疑人: 广西骏拓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梁氏腾

联系电话: 182****1595

贵公司递交的关于百色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营服务外包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BSZC2025-C3-990045-BSSZ)的《质疑函》, 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收悉。我单位针对贵公司提出的质疑内容, 进行了认真核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现对质疑事项答复如下:

一、关于评审办法的质疑

质疑内容一: 《质疑函》中的事项 1。

答复: 已针对质疑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详见更正公告。

质疑内容二: 《质疑函》中的事项 2。

答复: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 包括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规定, 本项目服务需求涉及 12345 热线运营服务, 日常运营工作中涉及政府部门数据及各类民生数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要求，本项目对运营服务中的隐私信息管理有相应要求。是确保项目正常运营及服务质量的有力保障，与投标人所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相关，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且与合同履行的履约能力相关。该项商务分评分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关于采购需求的质疑

质疑内容三：《质疑函》中的事项 3。

答复：已针对质疑事项进行相应调整，详见更正公告。

三、关于评审办法的质疑

质疑内容四：《质疑函》中的事项 4。

答复：根据 87 号令第五十五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评分办法评审因素已量化到相应区间，并已在百色市 12345 热线月度运营考核指标明确，其分值设定并未违反 87 号令的相关规定，故该质疑事项不成立。

质疑内容五：《质疑函》中的事项 5。

答复：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

政部令第 87 号) 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 包括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规定, 本项目服务需求涉及信息安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系统架构设计等信息专业技术领域, 投标人是否有与服务项目匹配的专业技术力量团队, 是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及服务质量的有力保障, 与投标人所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相关, 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 且与合同履行的履约能力相关, 该项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评分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如质疑人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百色市财政局投诉。

特此复函。

百色市大数据发展局

2025 年 5 月 22 日

